

# 关于依规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 提醒告诫函

全省各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作为技能人才评价的重要方式，在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推动人力资源配置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近期通过各类检查抽查发现，部分评价机构未严格按照国家和我省相关制度政策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存在对参评人员的参评资格审核不严、伪造评价佐证资料、阅卷管理不规范、评价档案材料保存不完整、转包评价业务，特别是套取骗取、虚报冒领政府补贴资金等行为，严重扰乱了工作秩序、造成了不良影响、受到了相应处罚。各类评价机构要高度警醒、对照反思、引以为戒，自觉依规组织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杜绝各类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现提醒告诫如下：

**一是要提高思想认识。**深刻认识推行社会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是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的需要，必须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自觉规范市场行为、履行社会责任、提高评价质量，确保经得起市场检验、社会广泛认可。

**二是要强化政策执行。**严格按照国家及我省相关制度政策标准，加强参评对象申报条件审核、考务流程规范、评价资料保存、

等级证书发放等方面的管理，全面清理清查、精准查缺补漏、做好建章立制，推动评价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发展。

**三是要落实评价责任。**坚持“谁评价、谁发证、谁负责”的原则，强化对证书数据的管理，对产生的证书数据真实性、合规性等负主体责任，造成违规、虚假评价的承担相应责任，对违反法律法规的移交相关部门严肃查处、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四是要严格监督检查。**各级人社部门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紧盯机构运行不规范、政策执行不到位、评价质量不高特别是违规违纪等重点问题，强化清理整顿、做好结果运用，全方位开展乱象治理，切实规范评价行为。

自本提醒告诫函发布之日起，各有关评价机构应对照上述提醒告诫要求，认真自查自纠，进一步规范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行为。对经提醒告诫仍未改正的，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依法依规从严查处并公开曝光。

欢迎广大群众职工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行为进行监督，若发现存在违规违纪行为，请及时拨打“12333”进行投诉举报。

